

財物變賣作業

機關名稱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機關代碼	3.13.20.17
機關地址	900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291號		
標案案號	M1000103	公告次數	1
是否刊登公報	是	公告日期	100/09/13
財物名稱	100年度標售九如查扣機具保管場沒入重機、車輛計畫	聯絡人	汪隆盛
電子郵件信箱	wra07138@wra07.gov.tw	聯絡電話	(08)7745593 分機593
截止投標	100/09/23 09:59		
開標時間	100/09/23 10:00		
開標地點	本局簡報室（屏東市建國路291號）		
投標資格摘要	法律上認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有購置動產權利之自然人或法人。法人請提供設立證明，自然人請提供身份證影本。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親自或通訊購領擇一。親自購領標地點：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親自購領應當面點清，缺頁或未蓋招標專用章應要求補正；通訊購領應持原購領招標文件截標前至原購領機關更正，否則所投標單無效。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招標文件工本費以郵局匯票、銀行本票(以購領單位為抬頭收款人)或現金繳納，郵購者應備妥回件信封並貼足郵票，未符上述規定或違反「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招標文件郵購處理要點」各項規定，不予受理。招標文件工本費500元整。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廠商投標文件，應以書面密封，於截標時間前郵寄或專人送達本局秘書室。
保證金額度	押標金新台幣20萬元整。（票據以「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為收款人，本局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	變賣標的所在地	屏東縣九如鄉
現場查看時間	100年9月13日(二)至100年9月16日(五)，上午10點至下午4點止(須先行電話聯繫本局人員約定看貨時間，汪先生0939-029990)	底價金額	
附加說明	<p>1.標售案標的：本標售案沒入物品，計有挖土機三部，鏟裝機（山貓）一部，鏟裝機一部，大貨車(21T)一部、大貨車(20T)三部、大貨車(5.6T)一部。</p> <p>2. 標售車輛各項欠稅（費、罰款）及設定擔保情形：本案依有關法令規定，得標人須向監理機關繳清標得車輛至過戶時止滯欠之相關稅費及罰鍰後，始得辦理過戶登記。（據監理機關通知，本案標售車輛各項欠稅(費、罰款)及設定擔保情形如投標須知附表所示，至過戶日止如尚有新欠之稅費及罰鍰，得標人應逕向監理機關查詢，得標人須向監理機關繳清該車輛至過戶時止滯欠之相關稅費及罰鍰後，始得辦理過戶登記。</p> <p>3.交付價金及提貨期限：得標人得標後，應於得標日起7日內，以現金或銀行簽發之即期支票繳足全部價款，由本局發給得標證明文件及收據，並繳交金額後20日內，向保管單位提領標得物品；領取手續依「經濟部水利署查扣機具管理要點」第8點辦理。</p> <p>4.逾期繳款責任:不依本須知第24點所定期限繳足全部價款者，原繳保證金由本局沒入繳庫，有關貨物由本局另行處理，不得異議。</p> <p>5.自辦法定手續：標購物品，依其他有關法令規定，須辦法定手續（諸如繳銷、換照、過戶等等）始能取得所有權之物品，概由得標人自行負責辦理上開手續。</p> <p>6.得標人就標得物品無物之瑕疵擔保請求權。</p> <p>7.投標人標得物品若涉第三人權利，除具法定公示外觀者外，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解決，本局不負一切權利瑕疵擔保責任。</p> <p>[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自公告日起至100年9月23日截標期限前，於上班時間內自行購取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紙本標單費500元。1.面購者：以現金繳納。2.郵購者：以郵局匯票(以購領單位為抬頭收款人)為限，並應備妥回件信封並附足郵票，回郵『標單170元』,否則不予受理。 [押標金額度]：新台幣20萬元整 [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1)請閱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須知及附件(2)票據應以「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為收款人。(3)現金繳納者,請匯入本局押標金專戶（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302專戶）台灣銀行屏東分行 017-036-03058-8帳號,並將收據影本裝入証件封內或當場繳交(以此方式繳納者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需於開標後五天內退還);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 [其他]：本案拍賣預算金額新台幣3,730,000元整，決標原則為高於底價最高標決標。</p>		
更新資訊			
更新原因	標案名稱		
最後更新人員	李亭亭	最後更新時間	100/09/09 09:43

註：◎更正資料與前次內容差異以紅色字體表示